

罗马书系列讲道 24

照各人的行为（一）

罗马书 2 章 6~11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2 年 9 月 16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4 年 9 月 17 日

我们现在来到罗马书第 2 章第 6 节，将要读第 6 到第 11 节。

请听神的话：

“他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。凡恒心行善寻求荣耀尊贵，和不能朽坏之福的，就以永生报应他们。惟有结党不顺从真理，反顺从不义的，就以忿怒恼恨报应他们。将患难，困苦，加给一切作恶的人，先是犹太人，后是希腊人。却将荣耀，尊贵，平安，加给一切行善的人，先是犹太人，后是希腊人。因为神不偏待人。”

读神的话语到此，让我们一同祷告。

天父，我们祈求，当我们开始查考你宝贵的话语时，你的话继续改变我们，使基督在我们里面成形。求你藉着你的道和你的灵，使我们成为圣洁的子民。我也为自己祷告，求你保守我所说的话准确无误。我们祷告的是，这信息既能带来安慰，也能带来挑战。我为在座每一位祈求，使我们成为智慧、有分辨力的学习者，并使我们一生的追求，就是更深认识那位藉着他儿子耶稣基督拯救我们的神。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作为一个年轻信主的人，我在青少年时期归向基督。当时我心里有许多问题，想知道什么才算是合宜的基督徒行为。我不是在基督徒家庭长大的，所以开始去教会、开始求告主名之后，我自然想问：我该怎样举止？我该说什么、不该说什么？我可以做什么、不能做什么？诸如此类的问题。

没过多久，我就做了青少年牧者，而我不断从青少年口中听到同样的问题。这些问题背后常带着一种隐约的诱惑或冲动，显露他们内心真实的挣扎。说白了，那是一种“我可以做到什么地步仍然不违反规定”的问题，比如：“我可以走多远？”“我可以靠近悬崖多近跳舞？”等等。我做青少年时间这些问题，我当青少年牧者时也常听到这些问题。

从人的角度来看，这些问题是可以理解的。我明白我们为什么会问这样的问题。然而，我必须说，作为父母或牧者，这是你不太愿意常听见的问题。

同样，作为一个多年从事体育教练的人，我几乎从未听球员问过这种问题。球员不会走过来问：“我可以打得多糟，你才会把我踢出球队？”他们不会问：“我能犯多少基本错误，你仍然会忍受？”球员们通常想知道的是：“正确的方式是什么？我怎样做才是对的？”他们问的不是“我能犯错到什么程度”，而是“我如何才能做好”。你能看出其中的差别吗？

原因很简单，他们的动机清晰，他们非常明白自己想要什么：他们想进入球队，进入以后想成为先发，先发以后想赢球。所以他们的

问题是：“我要怎样做才能进队、先发、赢比赛？”

你会发现，这跟“我可以做错多少还不被赶走”的问题完全不同。他们追求的是成功，而不是试探底线。

自古以来，什么才是对的行为，以及促使人作对的行为的动机是什么，一直是教会和社会各层面对人性争议不断的讨论。要让人以正确方式行事，该怎么办？这是一个历代争论的主题。此刻我们甚至还没谈到“什么是对的行为”，我们先谈的是：“如何让人做对的事？”“是什么动机推动人行正确的事？”

在生活中，良好行为背后的动机本来就是极其敏感的课题。

武装的士兵当然能改变人民的行为。如果政府希望人民做某件事，而人民不听，一旦街上出现手持武器的士兵，表明“我们要求你这样做”，人民往往就真的照着做了。

一个情绪暴躁、易怒的父亲，也会深刻影响全家人的行为。家里每个人进门后都小心翼翼，因为不知道他会不会突然发火。

那些会摔椅子的教练，他们确实能影响队员的表现。尽管这种教练常常惹人反感，却往往能够赢球。

虽然在某些极端情况下，这种“带着威胁的强制”确实有它的作用，但我们普遍认为，一个会暴怒的独裁者，并不是引导人从心里产生真正好行为的最佳方式。这是靠恐惧施压，“你最好照我说的做！”

我不是说恐惧完全没有用。比如我有个三岁的孩子，如果他要冲向车流繁忙的大街，而我也没办法向一个三岁的头脑解释卡车能把人

撞成什么样，我当然必须大声说：“你必须听我的！”

但随着孩子成长，我们希望这种恐惧转变为智慧、转变为爱中的顺服，而不是永远因为害怕而顺服。我们希望孩子最终能说：“我不这样做，是因为父母教导我智慧，他们爱我。”

然而，圣经赐给教会的信息远远超越赢球、家庭或社会运作的问题，而是关乎天与地、永生与永死的事。我们所讨论的事情，远比任何比赛、文化或家庭都重要。我们在讨论的是：什么样的行为、什么样的动机，会将人带往天堂，或带往地狱。这正是我们今天所读的经文所关心的问题。

因此，什么是恰当的行为，以及更重要的，是什么动机促使人行出恰当的行为，就成为极其重要的议题。

在教会生活中，我们也常面对这样的张力。教会有奉献，有经济需要，有时宽裕，有时紧张。许多年前，曾经有人建议我在讲到奉献时，可以用一些方式让人更慷慨，比如展示某些图像、刺激情绪、用罪疚感操控人等等。但我认为，奉献必须建立在属灵原则上，而不是情绪压力。我不希望操纵你，我希望你在神面前凭着清洁的良心按原则行事。

关于“是什么动机让人做对的事”，这是极度敏感、甚至具争议性的话题。让我告诉你，圣经中几乎没有比我们今天所读的经文更处在争议的焦点。

罗马书第二章是一段极具争议的经文，历来有许多不同的解读。

在这里，保罗谈到两类人、两种行为、两个截然不同的结局。

今天，我们先讨论行为本身，以及行为所带来的后果。下周，我们要讨论：这两种结局是否适合作为激励基督徒行善的动机。

今天我们的重点是：保罗所说“恒心行善、寻求荣耀尊贵”到底是什么？它看起来是什么样？它在实际生活中意味着什么？

而下周我们才要讨论：这些“奖赏与后果”是否可以成为一种激励，使信徒更加警醒、收束、在生活中磨砺自己。

换句话说，指出标准是一回事，而说明未达标准会带来什么后果、达到标准有什么奖赏，则是另一回事。

我们可以抽象地讨论这些“良好行为”，但在段落末尾，保罗加上了一个“否则会怎样”。你自然会想问：否则怎样？我也不太想面对这个问题，但我们都想知道保罗最终要指出什么。

保罗提到一个愤怒之日，并说有神公义的审判要显明出来，这是在第五节的内容，因此我们现在的经文其实是从保罗一个正在进行的论述中间开始的。神的审判将要临到，“他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”。这告诉我们，有一个审判之日。

这里“报应”这个词，保罗所用的希腊字原意是“给予”或“施行”，但它同时带着一个极重要的含义：为了履行某种义务或期待而给予。所以“报应”不仅仅是“给予”，是为了履行某个责任而给予。

那么，谁是“报应”的那一位？是神。换句话说，神有义务施行审判。

每当我说“神有义务做某件事”时，我心里都会先深吸一口气。这听起来很像我的孩子对我说：“爸爸，你欠我什么。”

当我们说“神有义务”时，我们不禁要问：神会对谁有义务？答案是什么？神只对他自己有义务。神不能指着比他更大的名起誓，因此他以自己的名起誓。他必须忠于自己的本性。

我并不想让这些话听起来太哲学化，但事实上，我正因为这个真理而深受安慰：神必须对他自己忠心。只要是他所说的，他就必按着自己的本性成就。这一点，对所有信靠他的儿女来说，都应当带来深刻的安慰。

当神说“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”（出埃及记 34 章 7 节，民数记 14 章 18 节）时，他就必须照着自己所说的去行，因为唯有如此，他才能保持自己公义的本性。如果我们进入永恒，面对的却是一位漠视罪的神，那么天堂会比地狱更像地狱；而这样的“神”也会更接近魔鬼，一个对儿女之间永无止境的伤害与折磨无动于衷的父亲。

根据这节经文以及圣经中许多相关的教导，恶不会被忽略。终有一天，一切都会被摆在桌面上，那就是审判之日。对某些人来说，“审判之日”这个词听起来古老，好像是过时的观念：“真的会有审判之日吗？”但如果圣经在某件事上特别清楚，那必然包括这一点：神必审判一切，包括我们内心深处最隐秘的意念。

而根据这段经文，审判的标准是什么？答案是：行为。神的审判将照着人的所行来衡量。

这并不是保罗第一次提出这样的概念，他的读者对此也不会陌生。例如：

箴言 24 章 12 节：“那衡量人心的，岂不明白吗？保守你命的，岂不知道吗？他岂不按各人所行的，报应各人吗？”

诗篇 62 章 12 节：“主阿，慈爱也是属乎你。因为你照着各人所行的报应他。”

听到这些经文，你心里可能已经感到些许不安。我知道你或许在等那句“然而神满有怜悯……”。但也许今天我不会那么快说到这里，可能你得下周再来听。

至少根据本节经文的字义与上下文，我们无法否认：这里讲的就是行为，是实际的作为，而且这是神审判的准则。不是你的信仰告白，不是你的族群身份，也不是你的教会会籍。除非这些最终真实体现在日常行为中，否则都不能成为审判的依据。神衡量的，是人实际的行为。

接下来，保罗用一种文学结构（交错结构 A-B-B-A）来描述这两类人的行为与结局。在第七节（A），他先描述那些得永生之人的行为；然后在第八节和第九节（B），他描述那些将遭受忿怒之人的行为与后果；最后在第十节（回到 A），他再次强调另一类人所要得的荣耀、尊贵和平安。

因此，保罗所说能得永生的人，是那些“恒心行善、寻求荣耀、尊贵与不朽”的人。他现在开始更具体了：这是一类怎样的人？这是

一个“恒久忍耐行善”的人，一个立志持守到底的人。

上周的婚姻辅导课程，我们提到夫妻在婚礼上的誓言：“从今以后，至死不渝。”这样的人对神的态度也是如此：他向神说，“主啊，我属于你，直到你接我回到你那里。”

无论遇到多大的痛苦或试炼，这类人不会抱怨说：“我的信仰没有给我带来好处。”然而如今的文化常把基督信仰呈现为一种“让人生变得更好”的哲学，好像信了，就能马上享受所谓的“丰盛生命”。但那到底是什么意思？司提反殉道之前，有人告诉他说：“你将进入丰盛的生命”吗？他被石头打死，那丰盛吗？按圣经来说，那是荣耀；但按当代文化的定义，却不是。

恒心行善的人会像约伯那样说：“他必杀我。我虽无指望，然而我在他面前还要辩明我所行的。”（约伯记 13 章 15 节）

他体会神熬炼的作为：“然而他知道我所行的路。他试炼我之后，我必如精金。”（约伯记 23 章 10 节）

这人心里说：“主啊，我属于你，你怎样待我，我就怎样顺从你。”他不将今世的安逸放在首位，他寻求的是将来的荣耀。

这里的“荣耀”，从字义上也有“评价、名誉”的意思。他追求的是来自神的评价，是天上的荣美与尊荣。对这样的人而言，没有什么比听见天父说“好，你这又忠心又良善的仆人”更重要。那一句话胜过世上一切诱惑与牵引。

“尊贵”指天上的地位与荣耀，远超今世所有的享乐与欲望。

而“不朽”是人常思念之事。他不是在主日听到讲道时才偶尔想到永恒，而是每日思念那不朽坏的生命。他随时把心放在永恒，把盼望放在终极的复活里。

保罗也写道：“这必朽坏的，总要变成不朽坏的。这必死的，总要变成不死的”（哥林多前书15章53~54节）。他的心系着永恒的胜利与改变。

这样的人常常默想那不朽的状态：“因我活着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处。”（腓立比书1章21节）

或许多数人觉得与这样的人相处会有点累：问他最近比赛好不好看，他说我在想永恒；问他最近电影如何，他说我不太思考这些。我并不是说他就真的这样生活，但你大概能体会这种人心里被永恒所充满的状态。

接着，保罗转向另一类人，就是那些不追求荣耀、尊贵、不能朽坏，反而追求自己之事的人，就是“结党不顺从真理”。很有意思的是，这个词在古代的用法，我们今天也很容易理解。

在新约时代之前，在亚里士多德时代，这个字指的是那些为了谋求政治权位、不择手段、自私追逐的人。是不是很讽刺？历史好像从未改变。政治人物本该是公众的仆人，却常常成为追求个人利益的人，为了进入权位，说任何该说或不该说的话，做任何该做或不该做的事。

我觉得特别耐人寻味。这样的人有自己的议程，而且优先于一切。他是“以自我为中心的人”。

因此，保罗说，他们不顺从真理，反顺从不义。不义就是不公正、违背神的标准。这种人把自己的感受与意愿当作衡量善恶的最高准则。想知道什么是善、什么是正、什么是荣？他们只需要看自己的心就够了：“我认为的，就是善；我感到的，就是正。”他们拒绝承认圣经所说的那句极重要的真理：“人心比万物都诡诈，坏到极处。”（耶利米书 17 章 9 节）

这周我听到一位电台主持人的评论，我并非在所有观点上都与他一致，但这一点我完全赞同。他说：“人的心是衡量善恶的坏标准，而圣经是衡量善恶的好标准。”听到这句话，我着实感到吃惊。

保罗说，这样的人将面对神的忿怒与恼恨。

“忿怒”和“恼恨”都是极其强烈的字眼。“忿怒”指从内心深处涌出的激烈情绪。虽然神是灵，没有血肉，但当圣经用人的语言描述神的情感时，我们必须认真领受，不可轻忽。

“恼恨”在今日常被误解成一种放任不管的怒气，但其真正的意思是强烈的不悦，是深沉的情绪反应。保罗用这些极强烈的字眼，让我们体会神对那自我中心之人的态度。

最后在第九节，保罗总结：这样的人在永恒中所要承受的，是患难与困苦。“患难”指压迫、挤压、折磨、毁坏。“困苦”则进一步加深，让人疑问：“为什么患难之外还要加上困苦？患难本身还不够吗？”

有人常说：“我能承受痛苦。我宁愿在地狱与朋友狂欢；我宁愿

在地狱作王，也不要在天堂作仆人。”这些话听起来豪迈，却毫无真实。

“困苦”正是在回应这种狂妄：不，你承受不了。困苦是从患难中产生的深度痛楚与无助，叫人无力支撑。换句话说，没有人能在那患难之下站立得住。

在座的大多数都是基督徒，对我们来说，这些道理似乎理所当然。然而，我在办公室里确实遇过这样的人，他对我说：“我不怕死亡，也不怕上帝。”这位朋友如今已经蒙了恩典，相信了基督。但当年我与他面对面坐着时，他毫无惧怕，是个受过严格军事训练的人，天生勇敢。他真的认为世上没有什么能吓倒他，觉得自己已经准备好进入“下一个阶段”。但事实上，他并没有准备好。

保罗的这些话听起来很严厉，内容非常火热、沉重，而且带着强烈的审判意味。

星期二的晚上我带几个青少年聚会。这群孩子特别热心传福音，他们邀请朋友来参加聚会，与他们一起讨论，气氛比较轻松。有一周，我们谈论了天堂和地狱：为什么会有下地狱，又怎样才能进天堂。

我在讲的时候，心里突然冒出一个念头：这些孩子回家后若告诉父母我们刚才讨论的内容，可能会引起不小的震动。比如父母问他们：“你们刚才聊了什么？”孩子说：“嗯，那位老师说我正直奔地狱，你们觉得呢？”

我心里确实有一丝担心。但同时，我知道自己肩负着一个责任，

就是要宣讲真理。

真理，就是圣经所说的话。如果你看保罗的论述，他用的都是非常直白、不含糊的词语。他从不害怕冒犯人，他说该说的话。为什么？不是因为他愤怒，而是因为他对人的爱深沉而迫切。

谈到这些充满张力、情绪浓烈的字眼，加尔文写过一句话：“若不藉着生动的描述将神的审判摆在我眼前，我们永远不会敬畏神的审判；若不藉着强烈的激励被唤醒，我们也不会真正渴慕来生。”我想保罗在这里确实给出了极其鲜明、令人难以忽视的描绘。

到这里，保罗就完成了他的交错结构，再次回到第一类人，也就是那追求永生的人。他们要得着他们所渴望的荣耀、尊贵，并要得着平安。那是什么意思？就是在所有层面上都得着完全的平安。他们要与神和好。在永恒里，我们也要彼此和好。连我们自己的内心，也将完全得着平安。

我们的内心常常彼此冲突；人与人之间也有冲突；但所有这些纷争，最终都源于我们与神的冲突。

然而，按着保罗所说，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，神都不偏待人。我们之后还会更深入讨论这一点。他在这里的应许是：这平安与永生，是要赐给一切行善的人。

回到一开始的问题，我们可能要问：现在我们是否已经有了足够的动机去行善？眼前的激励是否足够强烈，使我们愿意活出善行？

进一步说，我不知道你是否也像我一样这样读圣经。我常常在读

经时会停下来问：“这句话究竟是什么意思？”我也会问：神在这里藉着保罗把标准放在了多高的位置？

换句话说，在行善上，我必须多么恒久忍耐？我非常清楚，我自己是个罪人，我也知道你们当中的任何一个都不是完美的。

我必须多么迫切地寻求荣耀、尊贵和不朽？如果天堂是赐给那些行善的人，那我必须行多少善？必须达到什么程度？这些问题让我心里感到不安，不只是作为一个牧者，更是作为一个人。

对于这些问题，人们提出了各种解释，在讲解这段经文时尤其如此。而这些，我们留到下周再谈。

让我们一起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的确应当这样祷告，我求你使这成为我心里深切的渴望，也成为在座每一位心里的渴望：成为保罗所描述的那种人，在恒久忍耐中行善，渴慕行正事，寻求你的荣耀、尊贵和不朽。

我们祈求，父啊，让我们成为那些认识永恒平安、认识与神和好之荣耀、认识那不朽之身体的福气的人。我们也祷告，求你在这一周里，当我们查考这段经文时，让我们明白，这应当成为我们与神和好的动力。求你帮助我们，使我们在这一周研读经文、预备下一周的信息时，能够正确领会你的话语。求你使我们成为一群渴望活出讨神喜悦之生命的人。

我们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